

常德农商银行重大关联交易公告

一、关联交易概述

2024年1月14日，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同意对湖南朗鑫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朗鑫实业公司”）授信20000万元，期限1个月。

朗鑫实业公司系本行主要股东常德市鼎城江南新城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南新城公司”）的关联方，江南新城公司及其关联方在我行共有授信余额17000万元，占2023年12月末资本净额的6.79%。本次朗鑫实业公司在我行的授信采用存单质押，不占用我行关联交易的授信额度。

二、交易对手情况

江南新城公司成立于2010年3月24日，公司注册资本11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3553002284E，法定代表人熊华，公司注册地址：常德市鼎城区郭家铺街道孔家溶社区金霞路朗泰尚象郡1号楼，公司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旅游业务；河道采砂；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房地产开发经营；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工程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土地整治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广告设计、代理；养老服务；殡葬服务；停车场服务；物业管理；灌溉服务；

水资源管理；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机动车充电销售。公司股权情况：常德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100%。江南新城公司持有本行股份5000万股，持股比例5%，同时向本行派驻董事熊华，系本行主要股东。

朗鑫实业公司成立于2017年1月5日，注册资本10000万元，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30703MA4LAAWRX2，法定代表人熊华，公司注册地址：常德市鼎城区郭家铺街道孔家溶社区金霞路朗泰尚象郡1号楼，公司经营范围：旅游业务；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建设工程施工（除核电站建设经营、民用机场建设）；非煤矿山矿产资源开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防洪除涝设施管理；建筑材料销售；贸易经纪，护理机构服务（不含医疗服务）；殡葬设施经营；非居住房地产租赁，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停车场服务，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充电桩销售，机动车充电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风力发电机组及零部件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光伏发电设备租赁，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

电气设备制造，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储能技术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江南新城公司持有该公司100%股份。

三、定价政策

本行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均遵循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以不优于对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进行。

四、本次交易目的及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是本行正常业务，对本行正常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无重大影响。

五、本次交易审批情况

本次关联交易经本行董事会风险管理与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审查同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为：董事会9票赞成，占表决票权的90%，关联董事熊华回避表决，董事蔡进请假弃权。

六、独立董事意见

本行独立董事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章程》的规定，本着客观、独立、审慎的原则，认真履行职责，积极参与本行决策事项研究，对本次关联交易出具了独立意见书，未提出异议。

特此公告。

常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1月30日